

# 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股票简称：德昌股份

股票代码：605555

2022 年 12 月

## 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	3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5
议案一：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7
议案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
议案三：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9
议案四：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
议案五：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11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在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请全体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自觉遵守。

一、各股东（或股东代表）请按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规定的时间和登记方法办理参加会议手续（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确认参会资格，股东（或股东代表）在参会登记时间内没有通过电子邮件或信函方式登记的，不在登记表上签到的，或会议正式开始后没有统计在会议公布股权数之内的股东或代理人，不得参加表决和发言。

二、公司设立股东大会会务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和服务等各项事宜。

三、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请将手机调至无声或振动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四、为保证股东大会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士入场。

五、股东（或股东代表）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要求发言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报到时应先向股东大会会务组申请和登记，大会主持人视会议的具体情况合理安排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

六、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应在进行会议登记时同时进行发言登记。大会主持人根据会议登记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

股东现场提问请举手示意，并按大会主持人的安排进行。发言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

股东发言、提问应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相关，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3 分钟。公司相关人员应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可能损害公司及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七、本次股东大会提供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两种投票表决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若已进行会议登记并领取表决票，但未进行投票表决，则视为该股东或股东代表自动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的表决权在统计表决结果时作弃权处理。

八、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九、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股东的食宿和接送等事宜，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特别提醒：

为配合新冠疫情防控工作，保护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健康安全，降低感染风险，同时依法保障股东合法权益，建议股东优先选择以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现场参会股东请在参会时做好自身防护，全程佩戴口罩，配合公司疫情防控工作，并于会前半小时到公司现场办理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身份核验等参会手续。

十一、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12 月 27 日 13:30

(二) 现场签到时间：2022 年 12 月 27 日 12:40-13:20

与会人员签到，股东或股东代表同时提交身份证明材料并领取表决票及会议材料

(三) 会议召集人：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 会议召开地点：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 会议召开形式

1、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1)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2)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7 日

(3) 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二、会议议程：

(一) 与会人员签到；

(二) 大会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情况；

(三) 宣读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人员；

(五) 逐项宣读本次会议议案内容：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4、《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5、《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主持人宣布暂时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 (九) 主持人宣布复会，宣布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 (十) 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 签署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 (十二) 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见证意见
- (十三)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 议案一：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12,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内单笔金额使用不再审议与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7 日

## 议案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提高公司资金运营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利用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内单笔金额使用不再审议与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7 日

### 议案三：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至 2022 年 12 月 15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名黄裕昌先生、黄轼先生、张利英女士、任正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2 月 10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使用累积投票制对本议案进行逐项表决。

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7 日

## 议案四：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至 2022 年 12 月 15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名马良华先生、陈希琴女士、包建亚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2 月 10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资料并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使用累积投票制对本议案进行逐项表决。

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7 日

## 议案五：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至 2022 年 12 月 15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名戚盈盈女士、郑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2 月 10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使用累积投票制对本议案进行逐项表决。

宁波德昌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7 日